

江苏高邮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江苏高邮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公司中文全称：江苏高邮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高邮农村商业银行，以下简称“本公司”）

英文名称：JIANGSU GAOYOU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

二、法定代表人：李宁

三、董事会秘书：赵强

联系地址：江苏省高邮市文游中路28号

邮政编码：225600

联系电话：0514-84495129

传 真：0514-84610073

客服和投诉电话：0514-84681969

刊登年度报告的网址：www.gynsh.net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地址：江苏省高邮市文游中路28号

注册资本：34589.4863万元整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借记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限兼业代理，险种以业务许可证所列险种为准）；提供保管箱服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五、其他有关资料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95年10月24日

首次注册登记地点：扬州市高邮工商行政管理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00014098606XG

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扬州天恒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第三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2026年上半年度资产负债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高邮农村商业银行			日期：2026年6月	币种：本币	单位：元
资 产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资 产：			负 债：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894,766,391.57	2,008,047,485.16	向中央银行借款	1,000,000,000.00	1,210,000,000.00
贵金属			联行存放款项		
存放联行款项		169,349.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	28,017,494.76	33,243,347.80
存放同业款项	412,089,550.10	690,214,803.72	拆入资金		
拆出资金	197,345,205.48	296,595,536.96	交易性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00,000,000.00	300,00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吸收存款	35,840,260,627.33	37,581,728,819.34
应收款项类金融资产			应付职工薪酬	73,729,644.79	57,698,807.37
应收利息			应交税费	12,682,227.66	6,896,400.81
应收股利			应付利息		
其他应收款	72,526,316.40	92,232,844.85	应付股利	3,529,213.28	3,529,213.28
发放贷款和垫款	23,743,503,849.47	25,590,647,811.16	其他应付款	36,042,957.19	30,442,942.4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预计负债	1,644,716.05	1,452,124.19
其他债权投资	3,947,365,467.65	8,442,725,233.71	应付债券		
持有至到期投资			租赁负债	2,954,818.62	2,959,574.68
债权投资	9,676,217,059.70	5,190,785,322.42	持有待售负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递延所得税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负债	7,852.08	9,617,193.80
投资性房地产			负债总计	37,098,869,551.76	39,237,568,423.71
固定资产	87,186,814.07	82,280,077.25	所有者权益：		
在建工程	188,720,775.82	188,829,614.68	实收资本（股本）	345,894,863.00	345,894,863.00
固定资产清理			其中：法人股股本	208,812,588.00	208,812,588.00
使用权资产	3,423,246.10	3,040,995.76	自然人股股本	137,082,275.00	137,082,275.00
无形资产	60,259,035.52	59,104,610.03	其他股本		
开发支出			资本公积	27,034,815.00	27,034,815.00
长期待摊费用	9,264,605.77	7,387,009.68	减：库存股		
抵债资产	11,118,726.76	11,118,726.76	其他综合收益	31,748,961.15	86,833,519.45
持有待售资产			盈余公积	1,049,495,392.38	1,049,495,392.3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3,649,929.89	173,790,679.68	一般风险准备	1,525,294,026.72	1,525,294,026.72
待处理财产损益			未分配利润	410,347,990.03	566,858,952.31
其他资产	1,248,625.74	2,009,891.75	其他权益工具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89,816,048.28	3,601,411,568.86
资产总计	40,488,685,600.04	42,838,979,992.57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40,488,685,600.04	42,838,979,992.57

二、2026年上半年度利润表

利润表				
单位：高邮农村商业银行		日期：2026年6月		币种：本币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上期数	本期数	
一、营业收入	1	484,361,756.72	450,171,193.78	

(一) 利息净收入	2	197,618,501.13	250,286,472.21
利息收入	3	470,826,179.37	487,086,522.23
利息支出	4	273,207,678.24	236,800,050.02
(二)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	-3,118,158.44	10,043,368.5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	8,780,552.84	15,468,109.1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7	11,898,711.28	5,424,740.56
(三)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	285,334,679.88	188,318,650.1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		
(四)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		
(五)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		
(六) 其他收益	12	191,036.94	87,817.97
(七)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	2,478,041.28	721.41
(八) 其他业务收入	14	1,857,655.93	1,434,163.52
二、营业支出	15	305,932,765.67	255,278,123.49
(一)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	2,900,663.24	2,732,122.09
(二) 业务及管理费	17	131,937,255.96	113,477,587.72
(三) 资产减值损失	18		
(四) 信用减值损失	19	171,094,846.47	139,068,413.68
(五) 其他业务成本	2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	178,428,991.05	194,893,070.29
加:营业外收入	22	74,558.25	22,066.53
减:营业外支出	23	906,084.70	254,371.56
加: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24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25	177,597,464.60	194,660,765.26
减:所得税费用	26	27,929,829.40	38,149,802.98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	149,667,635.20	156,510,962.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	149,667,635.20	156,510,962.28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报告期内股本总额变动及结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股本总额34589.4863万股,结构情况表: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期间变动	2026年6月30日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境内法人股	208812588	60.3688%	0	208812588	60.3688%
员工自然人股	41803622	12.0856%	0	41803622	12.0856%
社会自然人股	95278653	27.5456%	0	95278653	27.5456%
合计	345894863	100%	0	345894863	100%

二、股东情况

（一）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本公司股东总数为815户，法人股东39户，自然人股东776户，其中：职工自然人股东401人，社会自然人股东375人。

（二）前十大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股权状态
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	16833589	0	16833589	4.87%	冻结
扬州市永高城镇化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6672171	0	16672171	4.82%	正常
江苏农村商业联合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764928	0	15764928	4.56%	正常
高邮市经济开发区凯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3605229	0	13605229	3.93%	正常
扬州市威高机电有限公司	10753740	2305971	13059711	3.78%	正常
扬州市华联装璜广告有限公司	12336945	0	12336945	3.57%	正常
江苏泰福威新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11529856	0	11529856	3.33%	正常
高邮市飞马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9556869	0	9556869	2.76%	正常
扬州高标机械有限公司	9223884	0	9223884	2.67%	正常
昆山亚香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9223884	0	9223884	2.67%	正常

注：本公司未发现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

（三）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终受益人、一致行动人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最终受益人	一致行动人
扬州市永高城镇化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82%	高邮市财政综合服务中心（高邮市国有资产管理中心）	高邮市财政综合服务中心（高邮市国有资产管理中心）	高邮市财政综合服务中心（高邮市国有资产管理中心）	-
扬州市威高机电有限公司	3.78%	邢桂云	邢桂云、龚爱民	邢桂云、龚爱民	-

（四）股权转让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股金转让共计8笔，涉及股金份额373.7973万股，其中1笔为法人股转让，其余均为自然人股

转让。

（五）股份质押、冻结情况

报告期末，无股东的股份被质押的情况；被冻结股份1810.1872万股，涉及股东3户。

（六）持股5%以上的股东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无持股5%以上股东。

第五节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末持股 (含关联方)
李 宁	董事长	男	1983. 03	2026. 04-换届止	0
姚渔洋	行长	男	1987. 10	2023. 02-换届止	0
	执行董事			2023. 06-换届止	
	首席合规官			2026. 02-换届止	
刘厚贵	工会副主席	男	1971. 12	2025. 01-换届止	115296
	职工董事			2025. 09-换届止	
石岢然	独立董事	男	1971. 07	2020. 11-换届止	0
张继彤	独立董事	男	1972. 12	2024. 01-换届止	0
盛天翔	独立董事	男	1983. 11	2024. 01-换届止	0
邢桂云	非执行董事	男	1963. 07	2011. 03-换届止	13059711
陈 银	非执行董事	男	1989. 11	2026. 05-换届止	16672171
唐 亮	副行长	男	1979. 05	2022. 07-换届止	102500
周 伟	副行长	男	1984. 10	2022. 04-换届止	115298
张 风	副行长	女	1985. 09	2021. 11-换届止	70332
魏 伟	副行长	男	1986. 06	2026. 02-换届止	0

（二）报告期内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魏伟	信贷调查部总经理	新任	副行长	工作变动
	小微金融事业部总经理			
姚渔洋	行长	新任	行长	工作变动
	执行董事		执行董事	
			首席合规官	
王长根	非执行董事	离任	无	辞职

李宁	江苏农商联合银行审计部 副总经理	新任	董事长	工作变动
陈银	-	新任	非执行董事	增补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工作经历

李宁，男，汉族，辽宁本溪人，中共党员，1983年3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工学硕士学位，审计师。2001年9月考入国防科技大学并参军（参加工作），历任海军指挥学院助教、讲师、研究室副主任，江苏省审计厅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江苏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审计部经理、审计部副总经理，江南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挂职），江苏农商联合银行审计部副总经理。现任高邮农村商业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

姚渔洋，男，汉族，江苏高邮人，中共党员，1987年10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2010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高邮联社平胜信用社综合柜员、高邮农村商业银行平胜支行综合柜员、主办信贷员、办公室办事员、董事会办公室办事员、临泽支行副行长、临泽支行行长、合规管理部总经理、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副行长。现任高邮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副书记、行长、执行董事、首席合规官。

刘厚贵，男，汉族，江苏高邮人，中共党员，1971年12月出生，中专学历，1995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高邮联社周山信用社办事员、高邮联社审计稽核科办事员、高邮联社营业部信贷员、高邮农村商业银行郭集支行副行长、川青支行负责人、甘垛支行行长、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安全保卫部总经理。现任高邮农村商业银行工会副主席、职工董事。

石岷然，男，汉族，湖南湘潭人，中共党员，1971年7

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1993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湘潭市九中教师、南京工业大学理学院讲师、副教授、南京工业大学经济学系教授、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委员会主任、南京审计大学金融学院副院长、校教务处处长。现任南京审计大学金融学院院长、高邮农村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宝应农村商业银行独立董事，担任全国金融类行（教）指委委员、江苏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专家顾问。

张继彤，男，汉族，江苏灌云人，中共党员，1972年12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1994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南京师范大学商学院助教、讲师、副教授。现任南京师范大学商学院教授、高邮农村商业银行独立董事。

盛天翔，男，汉族，江苏海安人，中共党员，1983年11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2008年6月参加工作，历任中国银行江苏省分行理财经理、产品经理、风险经理、战略规划经理，南京农业大学金融学院讲师、副教授。现任南京农业大学金融学院金融科技系主任、教授，高邮农村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太仓农村商业银行独立董事，江苏省“333人才培养工程”第三层次培养对象、江苏省社科文化优青、江苏省市场经济研究会理事、江苏省国际金融学会理事。

邢桂云，男，汉族，江苏高邮人，1963年7月出生，大专学历，工程师职称。1987年7月参加工作，曾任金飞达新品开发部部门主任，现任扬州市威高机电有限公司董事长、高邮农村商业银行非执行董事。

陈银，男，汉族，江苏高邮人，民进会员，1989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2012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高邮市城市

建设投资公司办事员、综合部副主任,高邮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运营部副主任、办公室主任、法律顾问兼任高邮市运河旅游文化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扬州科丰高新产业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扬州市永高城镇化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高邮农村商业银行非执行董事。

唐亮,男,汉族,江苏泰州人,中共党员,1979年5月出生,本科学历,会计师。1997年3月参加工作,历任泰州信用联社金鑫分社记账员、主办会计,泰州郊区联社财务会计科会计辅导员、泰州海阳农村合作银行财务会计部会计辅导员,泰州农村商业银行财务会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计划财务部总经理、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兼营业部总经理、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兴化农村商业银行副行长。现任高邮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周伟,男,汉族,江苏高邮人,中共党员,1984年10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2006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高邮联社周山信用社柜员、郭集信用社信贷员、信贷营销部办事员,高邮农村商业银行公司业务部办事员、周山支行副行长兼主办信贷员、周山支行行长、个人业务部总经理、零售金融部总经理、公司金融部总经理,泰州农商银行副行长。现任高邮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张风,女,汉族,安徽安庆人,中共党员,1985年9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审计师。2010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高邮联社办公室办事员、高邮农村商业银行电子

银行部办事员、合规管理部副总经理、车逻支行行长、纪律检查委员会副书记、金融市场部总经理、信贷管理部总经理。现任高邮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魏伟，男，汉族，江苏高邮人，中共党员，1986年6月出生，本科学历，助理经济师。2010年3月参加工作，历任高邮联社横泾信用社综合柜员、高邮农村商业银行横泾支行综合柜员、主办信贷员，高邮农村商业银行天山支行零售客户经理、高邮农村商业银行消费金融中心主管、零售金融部副总经理、武宁支行行长、普惠金融快贷中心主任、零售金融部总经理、小微金融事业部总经理、信贷调查部总经理兼小微金融事业部总经理。现任高邮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以外任职情况

姓名	职务	在本公司以外单位任职情况
石岿然	独立董事	南京审计大学金融学院院长
张继彤	独立董事	南京师范大学商学院经济学教授
盛天翔	独立董事	南京农业大学金融学院金融系主任
邢桂云	非执行董事	扬州市威高机电有限公司董事长
陈银	非执行董事	扬州科丰高新产业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扬州市永高城镇化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第六节 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情况

本公司于2020年3月18日成立普惠金融快贷中心，并于2020年9月24日更名为小微金融事业部，专门为小微企业提供金融服务工作。

小微企业贷款情况统计表

单位：万元、户

项目	2025. 12. 31	2026. 06. 30
各项贷款余额	2480048. 77	2644393. 15
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1750348. 88	1777082. 48
小微企业户数	4786	6133
其中：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914161. 33	1004397. 64
普惠型小微企业户数	4526	5832
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加权利率	4%	3. 87%

2026 年上半年，本公司持续加大小微企业贷款支持力度，累计投放小微企业贷款金额 99.45 亿元，惠及小微企业客户 3058 户；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177.71 亿元，较年初增长 2.68 亿元，增速 1.53%；小微企业户数 6133 户，较年初增长 1347 户，增速 28.14%；其中普惠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100.44 亿元，较年初增长 9.02 亿元，增速 9.87%，高于同期实体贷款增速；普惠型小微企业户数 5832 户，较年初增长 1306 户，增速 28.86%；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加权利率 3.87%，较年初下降 13 个 BP。

一、落实各项政策，努力实现工作目标。本公司拟定了《江苏高邮农村商业银行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实施细则》，科学制定全年普惠型小微企业信贷计划，努力实现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两增”目标，持续提升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占比。

二、推动合作共建，致力服务小微企业。主动与各级政府部门对接沟通，推动政银企三方战略合作签约、党建共建等活动开展，打造专业金融顾问团队，聚焦不同区域产业特色精准施策。截至 6 月末，已走进 11 个乡镇园区，举办政银企座谈会，参会代表企业达 239 户，服务 202 户，服务覆

覆盖面 84.52%。其中：授信 142 户、16.14 亿元，用信 140 户、14.14 亿元，分别较期初净增 2 户、0.69 亿元和 0.17 亿元；开立基本账户 112 户余额 1.09 亿元，一般账户 102 户余额 3529 万元，实现代发 83 户累计发放金额 1.58 亿元；对公理财 25 户 0.92 亿元。

三、聚焦小微企业，加大重点领域支持力度。本公司辖区地处县域，辖内企业以民营企业为主，截至 6 月末，民营企业贷款余额为 178.02 亿元，占全部企业贷款 77.86%，在市场准入、信贷审批等环节建立了标准化的制度流程，企业准入实行统一标准。今年 4 月开始“网格化深耕全维度拓客”综合走访营销活动，全面提升公私客户触达率与业务转化率，夯实全行客户发展根基。一是同步推进个人与对公客群网格化精准走访，个人端聚焦优质受薪人士、经营主体、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及存量潜力客户，对公端瞄准规上企业、清单企业、存量未充分合作企业等重点客群。二是全域开展走访建档、需求挖掘，同步推动授信转化、用信落地及闪贴、代发、理财签约等公私业务拓展。活动将压实走访任务、规范走访流程、强化督导考核与奖惩激励，深化公私联动挖掘客户综合需求。三是全力实现民营企业贷款净增 2 亿元、对公有效信贷客户净增 140 户，个人贷款净增 1 亿元、有效信贷客户净增 200 户等核心目标。

四、健全问责机制，严格落实尽职免责。建立健全小微企业尽职免责认定标准，优化尽职免责认定流程，创新履职支持保障机制，关注基层落实情况，解决“问下不问上”、

“问前不问后”等相关问题。按季开展不良贷款尽职评价与问责工作，责任认定依据为《不良贷款尽职评价与问责管理办法》、《普惠金融信贷业务尽职免责管理办法》等，办法中对普惠小微企业贷款设立了单独的不良容忍度。根据办法设立了不良贷款尽职评价与问责工作领导小组，作为不良贷款尽职评价、责任认定及对有关责任人提出处理建议的机构。不良贷款尽职评价与问责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分管合规管理部领导担任，成员由合规管理部、审计稽核部、人力资源部等部门负责人担任。经有关工作流程，对各环节进行尽职调查，有充分证据表明相关业务部门和工作人员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本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勤勉尽职地履行了职责的，将免除其全部或部分责任，包括违规记分、经济处罚、行政处分等处理。

第七节 风险管理情况

公司面临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声誉风险等各类风险，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自身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全面提升风险管理水平。公司报告期内与上年度的风险因素未发生明显变化。

（一）信用风险及对策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约定契约中的义务而造成经济损失的风险，即受信人不能履行还本付息的责任而使授信人的预期收益与实际收益发生偏离的可能性，它是金融风险的主要类型。

报告期内，在应对信用风险方面，公司除加强贷前调查、

贷中审查和贷后检查各环节的质量和水平外制定了2026年度风险管理工作规划，指导全行风险管理工作按规划要求开展。根据省联合银行2026年全面风险管理的任务要求，制定全面风险管理工作意见、风险偏好和限额管理办法、风险偏好和限额指标体系、风险偏好陈述书，并对制定的任务推动情况进行定期评价。

至6月末，本公司运营基本平稳，资产质量总体较好，贷款总额2644393.15万元，比年初上升164344.49万元。其中：正常类贷款2546661.53万元、关注类贷款67369.00万元、次级类贷款27936.06万元、可疑类贷款1523.81万元、损失类贷款902.75万元。不良贷款余额30362.62元，不良贷款占比1.15%。累计清降不良贷款14805.56万元，其中：现金收回3304.11万元、呆账核销11465.45万元。

瑕疵贷款67991.09元，较年初上升15046.75万元。其中：逾期贷款9868.92万元，较年初上升3538.88万元；欠息贷款13790.21万元，较年初上升2820.66万元；借新还旧贷款18483.73万元，较年初上升6293.09万元；展期贷款25848.24万元，较年初上升2394.12万元。风险基本可控。

本公司以常态化滚动排查资产质量、重点领域风险防控为抓手，对已排查出的隐性不良贷款及时入账或处置，对排查出有风险隐患的贷款根据催收进展动态研究调整处置方案，督促支行按序时进度完成清收处置计划。

（二）市场风险及对策

市场风险是指交易者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商品价

格、股票价格及其他价格)的不利变动,而蒙受损失的风险。公司主要通过利率定价、成本管理来控制其利率风险,同时密切关注利率走势,并紧跟市场利率变化,适时调整存贷款利率,努力防范利率风险。报告期内,公司市场风险管理措施主要有以下方面:

一是优化资产负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压降付息成本,缓解利率下行压力。

二是定期开展市场风险压力测试。计算三种不同压力情形下债券资产浮盈浮亏情况,加强监测与控制,有效控制市场风险水平。

三是严格执行交易止损制度。设定止盈止损点,对交易性金融资产,严格执行定额止损。

(三) 操作风险及对策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操作过程、人员、系统或外部事件导致的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风险。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采取以下措施应对操作风险:

1. 健全治理架构,层层压实全域合规责任。一是压实高层引领责任。董事长全面履行合规管理第一责任人职责,行长严格落实首席合规官职责,全体高管严守分管领域合规底线,定期参加“飞行检查”持续下沉式开展合规宣讲及“高管合规宣教日”等活动。二是完善内控运行机制。常态化统筹制度修订、内控建设、案件防控等工作,按季召开合规案防专题会议。主动对接监管部门与联合银行,严格执行重大

风险、违规事项“双上报”制度，确保风险早预警、早处置，持续推进制度流程标准化建设。

2. 深化数字赋能，打造智慧合规风控体系。顺应金融数字化发展趋势，将科技赋能作为提升合规质效的重要抓手，推动合规管理从“人工管控”向“智能防控”转型。一方面持续做优合规管理平台应用，定期组织开展系统化实操培训，全面用好风险监测、问题整改、制度管理、法务管控等核心模块，实现合规风险实时监测、动态预警、全程追踪。另一方面不断规范疑点核查闭环管理，按月对发现的问题进行综合研判及追责问责，推动自查自纠常态化、制度化，下发疑点数据 1511 条，发现问题 19 条，全面锁定违规行为，及时采取措施，有效管控或消除风险，构建科技赋能+人工复核双重防护体系，全面提升风险识别与处置效率。

3. 从严风险管控，坚决守牢安全经营底线。一是从严管控全员行为。把员工异常行为治理作为案件防控重中之重，建立员工账户交易、日常行为常态化排查机制，将第三方服务人员全部纳入统一监管范畴，搭建多方联动联防机制，实施分类管控、精准施策。常态化开展警示教育、“贤内助 廉内助”等活动，邀请扬州市纪委监委审查调查室工作人员莅临合规案防警示教育大会授课，用行业典型案例、身边违纪案例以案说法。二是做实全维度监督排查。根据《江苏农村商业银行 2026 年案件风险排查工作方案》要求，确定 2026 年 32 个检查项目，涵盖 100 项排查要点，覆盖联合银行要求的全部排查内容。同时整合合规、审计、业务条线监

督力量，综合运用常规检查、专项督查、突击飞行检查等方式，紧盯重点岗位、关键人员、核心业务开展动态排查。三是重拳整治顽瘴痼疾。针对屡查屡犯、反复发生的共性问题，坚持穿透式溯源整改，从制度设计、流程设置、系统管控、人员管理等深层维度剖析根源，严格落实监管“双罚制”要求，持续提升违规成本，以严肃问责强化震慑效应。

4. 聚焦服务提质，构建业规融合保障体系。推动合规管理工作从前置把关、事中管控向全流程服务延伸，以专业能力赋能业务稳健发展。一是全面升级法务管理。大力推进合同文本标准化建设，依托合规平台实现合同起草、审查、归档全流程闭环管理。审查合同 190 份，广泛收集审查依据，从格式到内容进行合规审查，审查率达 100%。二是做精消费者权益保护。严格落实监管消保工作要求，完成“枫桥服务站”建设并投入使用，进一步健全消保前置审查机制，完善考核评价体系，畅通客户投诉、信访处置渠道。严守服务价格监管规定，健全内部管理制度，实现产品、服务收费全流程合规管控，切实维护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

5. 深耕文化培育，营造全员主动合规氛围。坚持文化铸魂、久久为功，推动合规理念入脑入心、落地生根，逐步实现从“制度约束”向“思想自觉”转变。一是建立分层分类、全覆盖的合规培训体系，4 月份组织开展合规案防知识考试，针对各个条线单独出题，增强考试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定期开展合规“四必讲”工作，不断深化合规学习，精准提升全员合规履职能力。二是丰富合规宣教载体。在五四青年节期

间，成功举办“守正合规、青春笃行”青年员工合规辩论赛，日常依托合规宣讲、简报学习等多元化形式，打破传统宣教模式，增强感染力与实效性。推动合规要求全面嵌入业务流程、融入岗位日常，循序渐进实现从“不敢违规、不能违规”向“不想违规”跨越，让合规成为全行上下共同的价值追求和行为习惯。

（四）流动性风险及对策

流动性风险是指银行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主要有以下方面：

1. 加强对流动性风险管理。在日常流动性风险管理过程中，尽可能提高流动性管理的预见性，努力把握整体流动性状况。通过加强资产负债期限结构管理和流动性分析，能够对存款增长及其它融资能力做出适当评估，增强对信贷投放期限结构和投放节奏等的把握能力，建立以现金备付、二级备付（一般准备金）、三级备付（流动性资产）和法定准备等多级流动性保障体系，确保在安全性、流动性得到保障的情况下实现效益性。

2. 加强流动性风险限额管理。根据业务规模、性质、复杂程度及风险状况，监测可能引发流动性风险的特定情景或事件，采用适当的预警指标，前瞻性地分析对流动性风险的影响。对流动性风险实施限额管理，根据业务规模、性质、复杂程度、流动性风险偏好和外部市场发展变化情况，设定

流动性风险限额。流动性风险限额包括但不限于现金流缺口限额、负债集中度限额、融资限额等。在确定限额时主要参考以下因素：资产负债结构、业务发展状况、资产质量、融资策略、管理经验、市场流动性等。本公司在流动性日常管理过程中采用指标管理，采用但不限于以下指标：存贷比、超额准备金率、核心负债比例、流动性缺口率、流动性比例、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其中，流动性风险监控指标主要包括流动性缺口率、流动性比例和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

3. 建立日间流动性风险管理机制。清算中心按日对资金头寸进行管理，及时关注大额资金的走向；分上、下午至少两次报送头寸，金融市场部根据清算需求，及时从资金市场调剂余缺。各网点每日对本单位日常发生的业务进行严密监视，尤其对非正常的定期、活期取款现象，要仔细了解真实情况。要保证现金库存量保证存款及时足额兑付，确保现金不脱节，对一些可能出现的情况，应及时预防，及时上报，必要时可申请增加库存限额。财务统计部通过省联合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系统按季开展流动性压力测试；通过制定流动性风险应急措施，根据业务发展和管理需要，主动通过各种渠道及时获得所需数量、期限和利率的资金。确保在市场出现不利变动趋势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进行融资和处置资产。通过财务分析，分析存款增长趋势、存款结构和利率水平变化情况，确定现有存款结构对本公司的影响；加强负债结构的多样性，形成存款客户结构多样、资金交易对手分散、业务品种丰富的资产负债组合，防止过度集中引发风险；合

理评估影响资金来源稳定性的内外部因素，自主控制资金来源的结构变化，确保资金来源的稳定。

（五）声誉风险及对策

声誉风险是指由公司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外部事件导致利益相关方对公司负面评价的风险。

1. 加强事后评价，重视制度建设。建立并完善声誉风险事后评价机制，结合实际情况建立专家评论员队伍。进一步细化新闻发言人制度，声誉风险后评价制度，更加重视对声誉风险的管理和监测，让声誉风险真正融入经营工作中。

2. 加强沟通联络，完善信访机制。进一步加强与政府部门及监管机构的接访部门的信息交流渠道。不断完善信访机制，第一时间获得群众、客户、员工的信息以及上访原因，及时查找不足，严防声誉风险。

3. 加强网络宣传，主动引导传播。进一步加大正面的舆情引导机制，增强正面宣传的主动性、全面性，同时，结合互联网+时代的实际情况结合品牌文化建设，加强微信等新媒体宣传建设，将本公司的正能量进行散播，传导，通过正面的舆情引导防范声誉风险。

（六）内部控制和全面审计

本公司从构建较为完备的股东会、董事会、高级管理层为主体的公司治理组织架构、强化关联交易管理、加强股权管理、认真实施尽职履职监督评价等四个方面完善了内控组织架构；持续关注法律、规则和准则的发展，正确理解法律、规则和准则的规定及其精神，准确把握法律、规则和准则的

变化对本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的影响，做好外规内化及制度后评价工作，对规章制度的修订及合同的签订，由合规管理部门全面履行审查职责，广泛收集审查依据，从格式到内容进行合规审查，审查率100%；根据年度检查方案2026年上半年各部门共累计开展8项检查项目、合规管理部按月开展10家网点机构的“飞行检查”、深入开展案件防控活动，依托合规管理系统、监审联动系统做好案件风险排查、员工账户可疑交易排查、员工行为排查等工作，对本公司在内控制度执行方面存在的薄弱环节，采取有效措施，加强员工职业操守教育和合规理念培育，加大违规行为惩处力度，增强员工风险防范意识，进一步提高内控制度执行力。

本公司报告期内完成了呆账核销贷款、固定资产管理2项专项审计；完成龙虬支行（含张轩分理处）全面审计工作；组织开展甸垛、二沟、司徒、横泾等4家网点全面审计现场检查工作；组织开展新增不良贷款管理、资金业务管理等2项专项审计现场检查工作；完成7名中层管理人员离任（岗）审计工作，1名重要岗位人员离职审计。共发现问题37个、揭示风险5条、提出审计建议11条。通过各项审计，有效提升了内控水平。

第八节 公司治理结构

本公司遵循《公司法》《商业银行法》等法律法规以及《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监管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股东会、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在公司经营决策、管理和执行中各司其职、运行有序、有效制衡。

本公司组织架构图

22

13	伯勤支行	江苏省高邮市卸甲镇伯勤社区居委会
14	卸甲支行	江苏省高邮市卸甲镇康达大道
15	汉留支行	江苏省高邮市汤庄镇汉中路 128 号
16	甸垛支行	江苏省高邮市汤庄镇阳澄居委会
17	沙埕支行	江苏省高邮市汤庄镇沙堰路 192 号
18	汤庄支行	江苏省高邮市汤庄镇建业路 5 号
19	三垛支行	江苏省高邮市三垛镇光明路 4 号
20	武宁支行	江苏省高邮市三垛镇武宁村三司路 75 号
21	二沟支行	江苏省高邮市三垛镇二沟村
22	司徒支行	江苏省高邮市三垛镇司徒商贸南街 110 号
23	横泾支行	江苏省高邮市甘垛镇横泾人民街 8 号 1-119
24	甘垛支行	江苏省高邮市甘垛镇甘垛集镇
25	平胜支行	江苏省高邮市甘垛镇平胜社区居委会
26	临泽支行	江苏省高邮市临泽镇建设路 15 号
27	川青支行	江苏省高邮市临泽镇川青五里桥街 50 号
28	周巷支行	江苏省高邮市临泽镇周巷新河南路 58 号
29	营南分理处	江苏省高邮市临泽镇营南文经东路 18 号
30	周山支行	江苏省高邮市周山镇中奎路 30 号
31	界首支行	江苏省高邮市界首镇甓湖路 57 号
32	菱塘支行	江苏省高邮市菱塘回族乡团结路 25 号
33	郭集支行	江苏省高邮市送桥镇郭集路 47 号
34	送桥支行	江苏省高邮市送桥镇送驾路 137 号
35	天山支行	江苏省高邮市送桥镇天山兴华路 1 号
36	巾帼支行	江苏省高邮市文游南路 333-37 号
37	屏淮支行	江苏省高邮市通湖路世贸广场 3 区 1 幢 1010—1013 号
38	武安支行	江苏省高邮市珠光路 333 号-2
39	政务中心分理处	江苏省高邮市海潮东路 997-2 号
40	龙奔支行	江苏省高邮市卸甲镇龙奔居委会

一、股东会

(一)股东会职权: (1) 审议批准本公司发展战略、规划, 支农支小发展战略, 决定本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2) 选

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3) 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4) 审议批准本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风险资本分配方案；(5) 审议批准本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6) 对本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7) 对本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8) 修改《章程》；(9) 对本公司发行债券作出决议；(10) 对本公司上市作出决议；(11) 审议批准本公司股东会、董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12) 审议批准股权激励计划方案；(13) 依照法律规定对收购本公司股份作出决议；(14) 对聘用或解聘为本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15) 审议单独或合并持有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以上的股东的提案；(16) 审议决定本公司年度股权投资计划内单笔投资额大于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所有者权益3%（含）的交易或在连续的12个月内对同一投资对象的累计投资额大于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所有者权益3%（含）的交易；(17) 审议决定本公司年度投资计划内单笔金额5000万元以上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18) 审议决定本公司单笔（单户）或单批次金额在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所有者权益10%以上的资产处置、损失核销（本金）和不良贷款（本金）转让事项；(19) 审议批准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章程》规定的应当由股东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二）股东会会议召开情况

本公司于2026年1月8日召开了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

会，并提前15日在本公司网站发布了召开临时股东会的公告。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持股数占应到股东及代理人持股数的比例、会议的召集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章程规定。股东会行使了法律和章程赋予的职责，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本公司于2026年6月12日召开了2025年度股东会，并提前20日在本公司网站发布了召开股东会的公告。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持股数占应到股东及代理人持股数的比例、会议的召集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章程规定。股东会行使了法律和章程赋予的职责，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5年度财务决算及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股金分红方案等18项议案；听取了2025年度大股东评估报告、2025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

二、董事会

（一）董事会职权：(1) 召集股东会会议，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2) 执行股东会的决议；(3) 制定本公司发展战略并监督战略实施；(4) 决定本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5) 制定本公司资本规划，承担资本或偿付能力管理最终责任；(6) 制订本公司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7) 制订本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8) 制订本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方案；(9) 制订本公司发行债券的方案；(10) 制订本公司上市的方案；(11) 制订本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份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12) 制订本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方案；(13) 依照法律法规、监管规

定及《章程》规定，在股东会授权范围内，审议批准对外投资、资产购置、资产处置与核销、资产抵押、对外担保、委托理财、关联交易、数据治理、对外捐赠和赞助等事项；(14) 审议批准单一客户总额占资本净额 10% 以内的授信和单一集团客户总额占资本净额 15% 以内的授信（董事会在权限内可对该事项进行转授权）；(15) 制订《章程》修改方案，制订股东会和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议批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除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审议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报股东会批准；(16) 审议批准本公司基本管理制度；(17) 根据江苏农商联合银行提名，依法决定聘任或者解聘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奖惩事项，监督高级管理层履行职责；根据董事长提名聘任或者解聘董事会秘书并决定其报酬事项；根据行长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本公司财务、审计、合规部门负责人；(18) 审议批准本公司内部管理机构及非法人分支机构的设置和人员编制设置、调整方案；(19) 审议批准本公司年度资金使用计划；(20) 审议批准本公司重大会计政策调整、会计估计变更和重大会计差错更正；(21) 审议决定本公司及控股企业领导人员薪酬和奖金分配方案、本公司各级管理人员履职待遇和业务管理方案；(22) 审议本公司及控股企业外部董事年度薪酬和津贴方案，提请股东会批准后执行；(23) 审议批准本公司年度审计计划和重要审计报告，定期听取内部审计工作全面汇报；(24) 负责制定并践行董事会自身和高级管理层应当遵循的职业道德规范和价值准则；(25) 听取行长工作汇报并检查行长的工作；制定并执行本公

司的责任制和问责制，检查并评价本公司内部审计、内部控制、风险管理等制度的执行情况；(26)负责本公司信息披露，并对会计和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最终责任；(27)制定本公司风险容忍度、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负责对重大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案件风险、声誉风险、信息科技风险及其它重大突发事件等各类风险的全面管理；(28)负责制定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战略、政策和目标，监督、评价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全面性、及时性、有效性，承担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最终责任；(29)定期评估并完善本公司公司治理；(30)提请股东会聘用或者解聘为本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31)维护金融消费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32)承担股东事务的管理责任；(33)建立本公司与股东特别是主要股东之间的利益冲突识别、审查和管理机制；(34)法律法规、监管规定、《章程》规定及股东会授予的其他职权；(35)董事会对上述事项作出决定，属于本公司党委参与重大问题决策范围的，应当事先听取本公司党委的意见。

（二）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董事会成员8名，其中执行董事2名、职工董事1名、非执行董事5名（包含独立董事3名）。2026年上半年，本公司召开了5次董事会，履行了法律以及章程赋予的职责，审议通过或听取各项议案81项。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在2026年上半年各自开展了相应的工作，履行了相应

的职责。其中，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4次、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召开会议3次、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会议3次、战略、三农金融服务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召开会议1次，审议通过相关议案。

三、高级管理层

本公司高级管理层设1名行长，4名副行长。本公司章程明确，行长主持本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对董事会负责，并明确其工作职权。行长室职责清晰、权责明确，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授权开展各项工作。

四、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本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与比例均符合金融监督管理部门规定。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报告期内，独立董事积极参加董事会和相关专门委员会会议，对利润分配方案、聘用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五、本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本公司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

（一）业务方面：本公司业务自主经营，业务结构完整。

（二）人员方面：本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实行独立。所有高管人员均在本公司领取薪酬。

（三）资产方面：本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场所和配套设施。

（四）机构方面：本公司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

董事会及公司职能部门等机构独立运作，不存在与大股东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

（五）财务方面：本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统计部门，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

第九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报告期内，本公司新增涉诉案件83件，涉诉贷款本金10357.56万元，本公司全部为原告方。

二、收购及出售资产、分立合并事项

无

三、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一）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报告期内没有发生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二）重大担保：报告期内，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担保事项。

（三）委托理财：报告期内，未发生委托理财事项。

（四）其他重大合同（含担保等）及履行情况：报告期内各项业务合同履行情况正常，无重大合同纠纷发生。

四、本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11户关联企业授信余额28020万元，占资本净额比例为7.32%；用信余额25763万元。具体用信余额明细如下（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企业名称	授信余额	授信余额占资本净额比例	用信余额
----	--------	------	-------------	------

1	扬州市永高城镇化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8000	2.09%	8000
2	高邮市马头庄旅游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4950	1.29%	4950
3	高邮赛扬健康养老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4950	1.29%	4950
4	高邮辉胜恒嵘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950	0.77%	2430
5	扬州市秀菱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2950	0.77%	2050
6	扬州市威高机电有限公司	1020	0.27%	998
7	高邮市嵘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	0.26%	985
8	高邮市腾升商贸有限公司	1000	0.26%	1000
9	扬州市新荣市政配套工程有限公司	500	0.13%	0
10	扬州市丽华电器有限公司	500	0.13%	200
11	扬州市亮智交通照明有限公司	200	0.05%	200
合计		28020	7.87%	25763

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公司共有3户关联企业发生用信9笔，发生金额2398万元。

报告期内，本公司共有8户关联自然人发生用信8笔，发生金额353.86万元。

报告期内，无资金业务关联交易、无提供服务业务关联交易。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进行，交易条件、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交易一致，不存在优于其他借款人或交易对手的情形。

五、本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未受到行政机关的处罚。

六、其他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除上述信息外，本公司无其他必要让公众了解的重要信息。